



始祖唐尚書大王獻公墓圖



來水

佳基

坤山

墓

門

宮

堂

堂

去

始祖尚書府君墓地侵復紀畧

按誌尚書府君葬仙桂下鄉安定都文溪社第七甲文字七十七號接連六甲地界原買程超茶園地東北至港南至下小壠直上西至壠分水及官路子孫散處世遠失守僅存九畝二角三十步迨宋紹興高宗年間家僕陳迪子孫忘水木本源之義日耕月懇據為已有芻牧荒之畚挿夷之寶祐

乙卯理宗年號

朝廷舉行修理功臣墳墓裔孫元義等正于有司給榜長養而淮西運幹深亦拜公墓贊襄斯舉又僅復得地四畝三角二十步噫迪之子孫敢冥行如此抑有告焉何則誌載公夫婦墓與二側室及子思諒遷為四穴歲時祭掃子孫其可以踈遠而少忘哉公之墓雖翁仲華表豐碑有存然保守之功其可以無繼哉陳迪紆吾家之餘隸也忘遺命守墓之訓今雖退聽其可以不

律其終哉嗚呼迪尊既往之咎不可追元
義等方來之義猶可續今國有史郡有志
家有譜墓有圖所以合而碑之垂不朽焉
凡我宗盟尚其鑒之

咸淳癸酉歲裔孫侍省進士昇龍再
拜謹叙

按尚書府君墓地以四至勘之山地不
啻四百餘畝至宋元兵亂失守僅存墓
塋而已我

朝平定王裔孫王勝孫在萬等方復
壹拾伍畝二角稅分壹拾叁戶供解字
號土名四至備載印信經理抄謄于後
計開

賢字四百七十六號

土名王大獻墓地

二十二都一戶王勝孫

地壹畝

東至晉勾地

南至祿子地

西至祿子地

北至七四進地

二十二都

一戶王儀

地二角

字號土名

四至同前

高唐房

葉

二十二都

一戶王伯萬

地壹畝貳角

字號土名

四至同前

高塘房

二十都

一戶王文思

地壹畝貳角

字號土名

四至同前

仁里房

十九都

一戶王務民

地貳角

字號土名

四至同前

大倉房

十九都

一戶王梅礪

地壹畝貳角

字號土名

四至同前

栗木房

二十都

一戶王亨龍

地壹畝

字號土名

四至同前

小島房

十九都

一戶王文寶

地壹畝貳角

字號土名

四至同前

若溪房

十九都

一戶王宗旦

地貳畝

字號土名

四至同前

大倉房

十九都

一戶王傳岩

地壹畝貳角

字號土名

四至同前

栗

十七都

一戶王直學

地壹畝貳角

字號土名

四至同前

歷溪房

二十一都

一戶王富四

地貳角

字號土名

四至同前

田源房

十八都

一戶王右卿

地壹畝

字號土名

四至同前

三洪石房

此經理原因陳田

有人充本府架閣

庫吏所得收貯

迨至成化弘治間子孫益散祭掃不常又被近墓陳容保竊據拜堂結小屋以居將為蚕食之勢高塘派去墓頗近知而理論間被昵私者所沮遠宗又罔聞知至正德甲戌三月初九日高塘裔孫王綸王敬王冕等率眾修掃墓禮見容保侵削殆盡乃書達各宗告官理復備述顛末于左俾後人世守之無忽云

掃墓祭文

維

正德九年歲次甲戌春三月甲子朔越九日
壬申裔孫永嘉縣知縣高塘王冕等謹以剛
胤柔毛之奠昭祭于

始祖考金紫光祿大夫兵部尚書府君墓下曰
惟公鍾堪輿之秀靈備文武之才識有懷保
小民之心有澄清天下之志巢賊亂而大著
保障之功唐室危而益竭匡扶之力東征西
討左提右翼由判官而階尚書之銜授銀青
而加金紫之冊揚渥不道見幾避邑出行
祁令苦竹定宅九子二十三孫皆為顯宦八
郡一十八縣各占巨籍世萬雲仍食公舊德
冕等卜居頗近窳窳遠想風神不勝感盡節
屆清明相率匍匐羞醴告虔伏乞昭格以

始祖妣碩人章氏

始祖庶妣孺人程氏周氏配尚享

維

正德九年歲次甲戌春三月甲子朔越九日

壬申信官永嘉縣知縣高塘王寃等敢昭告于

土地之神曰寃等躬修清明歲事于始祖考全紫光祿大夫兵部尚書府君之墓惟時保佑實賴神休敢以酒饌敬伸奠獻尚享

計開掌禮生員

一司禮

王允

王舜臣

通贊

王約

王昇

一引贊

王素敷

王良貴

一讀祝

王一中

一捧帛

王一元

一進爵

王昆 王素敬

王贊

王素善

王佐 王宣 王祿 王莘 王一

王一陽 王一麒 王一

王應嘉

一司監

王一理

一飲福受胙

王文 王應瑞

一徹饌

王素賢 王嘉富

衆見陳容保造屋占住拜堂祭畢請挑
陳璽陳璞等理說回云十二日回話田源
至期王玉璉王肅王攢王龍等往會回云
不允退業衆議舜臣修書十七日布告岩
鎮歷溪在城若溪大倉小易拓平西灣勒
市黎痕石痕浮梁縣市坑頭鄱陽石田等
處宗家期本月二十九日胥會墓所議處
其事

書

當剥牀以膚懸膽卧薪之秋無暇飾文辭知
寒暄致起居以申中涓之敬惟直述所奔
者以為下執事瀆

始祖尚書公墓在灣坦按誌原買程超茶園地
東北至港南至下小壠直上西至壠分水抵
官路約計四百餘畝墓之前有石獸翁仲華
表有饗堂碑亭有致齋庖馮之所柰子孫散
處鴛遠年久月深被守墓僕孽毀削殆盡宋
紹興間幸有元義公者力復山一畝地四畝
三角二十步四至內寔不止此入我

朝初子姓非不欲力復其舊柰得之見聞者力
有所不足力足者又見聞所不及坐此止復
得山一畝地一十五畝五分計荒熟亦不止
此其稅在寒宗等一十三戶迺年供解不意
又被隣墓民害陳容保鼠竊狗偷欺人不見
於拜堂之左造屋占住中則平為基址要行
今冬大造餘皆為耕牧之區所存者僅一
在山耳本月初九日寒宗往行祭掃禮目

之下無不忿填骨髓痛入骨髓環墓相向而泣切憶

始祖在唐為保障功臣墓地不在經理之限豈應他姓據為已有彼容保者以家而言不遇中人之產以勢而言不過父子數人有何所恃而敢橫行如是蓋伊心之所度口之所言近墓二三十里者惟寒宗而已雖得之見聞粘親帶故心有不齊未必與之相較遠處宗家雖曰心齊又見聞不及未必以是介意庸是敢橫行而不忌也茲者反復思惟人本乎祖祖之體魄寄於墓墓為子孫所當世守而勿失自天子達於庶人無貴賤一也有盜長陵一杯土者罪不容死今併僅存一十五畝五分者而盡盜之又祭掃方利紙錢即毀勢將一塚之不容存矣為子孫者將如之何哉將如之何哉失守之罪寒宗忝與墓近寔有不容道者苟徒忿恨而不與之較又不

古於各處賢宗長以圖力復則賢宗日後

人之能無棄祖之責而

始祖在天之靈能無不孝之罪寒宗亦生無石以見賢宗而死亦無面以見

始祖也今遠者勢不可以遍達惟素屬人望尊祖榮宗如巖鎮舜溪在城拓平西灣坑頭浮梁縣市鄱陽石田黎痕栗木巖灘小易大倉若溪俱以書告專期本月二十九日不分遠近胥會墓所可否取決一言倘彼時洪水作阻無奈之何若微雨可行亦乞聯轡嗚呼自公一體而分九子二十三孫皆為顯宦八郡一十八縣多占巨籍世萬雲仍既蕃且盛皆公餘澤之所被也今乃一堆之不能保寧不有愧於豺獺烏羊之為物也邪第事亦無難為者惟賢宗肯為倡率則無不翕從或備情以訴于官理直而氣壯或備價以買復九牛而一毛患在不為而已矣噫事之興廢墓之存亡惟在今日一舉賢宗一倡人回千萬回不勝拳拳之至

宗末高塘王綸王敬王冕同拜

春三月十七日具

二十九日諸宗雖未及書達而得之風聞者亦肩摩而至約二千餘人祭奠之頃傷感之心如出一律容保知虧將屋拆去衆見其服罪輸情意欲津貼拆移工食銀兩容保男陳廷萱用陳廷名目誣告本縣知縣康大人處本宗亦於二十七日三拱用王道名目告縣俱監候問理五月初四日巡按吳御史大人按臨初六日審發康公問報告詞供摺具左

陳家告詞

伸寬人陳廷年二十五歲係祁門縣二十一都一畝民狀告被土豪結黨白晝劫財拆屋拋棄屍骸激變寬情緣本都陳天相祖業管勾住基七保土名塆下大園裏官民地二畝八分傳業歷代賣與本家造屋住歇三十餘年無異禍因二十二都土豪大戶王龍王所上臣等與身宿仇無由報復今年三月初

統集三百餘人借掃唐時古墓為由平
將本家住屋打毀欺身父子孤孀難與理直
勒要移屋賣地未允觸怒捏寫邀書邀聚法
族三月二十九日王龍等騎騾馱馬首率人
馬二千餘人各持金刃蜂湧到所鳴鑼放銃
揮旗納噉一家老幼望風奔竄家財首飾等
物劫擄一空毒將本家樓屋并堂屋共三十
四間霎時拆倒被王龍王肅等將屋後葺安
祖母王氏屍柩打開丟棄無踪絞性飲血立
首編甲分屯七日方散屋料做柴二麥喂馬
里鄰驚駭誰敢救護懼此酷害勝如抄扎明
言伊姓一千餘戶俱是巨族顯宦金銀計萬
情勢浩大天敢柰何四路捕截謀害不容伸
冤一家老幼晝夜啼哭離散無處安身若不
含冤偷身上告乞賜垂憐超度生死伸冤間
有虛情甘當斬首抄粘王臣邀書望光上告
祁門縣父母大人 詳狀施行

木家告詞

狀人王道年四十五歲係祁門縣二十二
都一面民狀告被民害謀占風水侵窆功
墳墓誣陷遮罪事有始祖唐兵部尚書王璧
勅葬二十一都土名灣坦側室周程二氏子通
議大夫共墳四所按誌墓地四至約四百餘
畝子孫散居各府州縣遠元末被侵今
朝印信經理僅存一十五畝五分子孫一十三
戶僉名解稅豈料積年民害陳容保陳廷芳
陳廷萱陳廷黑陳行黑保四保陳欲等欺瞞
世遠星散人心不一祭掃不常因循將碑石
翁仲華表棄毀平毀程氏墳墓占造屋宇在
上暗將尚書正墳傍通一穴新舊異跡偷葬
顯然今年清明祭掃托伊親族理說改正不
從只得知會族衆前來查考委被侵毀毒害
有鄱陽浮梁彭澤族人思得程氏係伊所出
見墳被毀骸骨不存痛恨不勝要行次告乞
討下落容保知虧听信主文先生金
倚靠排年里鄰盡伊一族反將屋宇拆毀

抵前罪執地不還切思始祖勲業備載誌
書墳塋地畝備載經理豈應民害謀占偷
毀棄屍骸若不告乞親提清判懲治禁革
給致使生死含冤難甘有此苦情望明上告
縣主大人 詳狀施行

正德九年四月

日告

帖

祁門縣為土豪結黨白晝劫財拆屋拋棄屍

骸激變冤情據二十一都一畝陳廷狀告

事行間又據本縣二十二都一畝民王道狀

告為民害謀占風水侵罔功臣墳墓誣陷避罪

事據此原被犯人陳廷等到官連日責審各

執異詞緣係告爭墳地打毀房屋等情未經

帖勘虛實難便問結擬合帖勘為此除外今

抄各詞連人帖仰各役帶領前去告所拘集

地鄰保長知証人等照依帖文抄詞為事理

吊查保簿眼同從公審勘陳廷所告原買陳

相高社管勾地與王道等告稱土名灣坦

地有無相干是何字號四至各該畝步若干王龍工肅等有無統集三百餘人將陳廷住屋打毀劫擄財物曾否將樓堂屋三十四間拆倒將王氏屍柩打開丟棄及勘陳容保廷芳等曾否將王道祖墳碑石翁仲華表棄毀及平程氏墳墓占造屋宇尚書正墳有無偷葬並將各告事情逐一審勘各項的確真情明白取具各犯允服親供并里鄰知見人等不扶重結狀連人呈繳以憑施行承委人役務秉至公毋得徇情偏枉及朦朧欺報不明取罪不便須至帖者

里老執結

在城一等都里老馬佛生謝友道等今於與執結為土豪結黨白晝劫財拆屋拋棄屍骸激變冤情事承奉

本縣帖文據二十一都民陳廷狀告前事及據二十一都民王道狀告為被民害謀占風穴功臣墳墓誣陷遮罪備抄各詞帖仰

到所拘集地鄰保長以各事情逐一審
勘明白各親供并至鄰知見人等不扶其
結連人呈繳等因奉此依奉到所拘集地鄰
保長陳邦陳明等審勘得陳廷所告原買陳
天相高祖管勾住基地陳廷供認是伊先年
捏作契買王道等告爭王大獻墓地經理號
內計一十五畝五分僉業名目王勝孫等一
十三戶解稅及審地鄰保長陳邦陳明等供
稱王大獻墓地是實向係鄰近二十二都王
道等家標祀正墳前碑石翁仲華表代遠不
知何年倒損近年是住近陳廷造屋在上今年
三月初九日有王道等前去標墳見屋在伊
墓地號內與陳廷理說兩下言辯互相辱罵
王道不忿拋石將陳廷屋瓦打毀七十餘片
當得陳邦勸阻各散王道要行告理是伊族
陳圭彰勸令陳廷將屋拆卸移祖居二十九日
又同伊族王彰十一等到彼殺猪祭掃就將
修砌去訖於內墳坐並無平毀陳廷所

開屍柩去棄骸骨即無王氏屍柩在內
及取原被陳廷王道等各供明白中間即無
執同執結是實

陳家供詞

供狀人陳廷年三十五歲係本縣二十一都
民狀供為因祖處住墓塚先年失於考
藤廳前到王道始祖天獻公墓地內造屋在
上有本縣二十二都王道等因為本家開親
未曾前來清理今年三月初九日會同族眾
等前來標墓見廷屋在伊墓地號內與廷理
說兩下言辯各不合互相辱罵被道發怒飛
石將本家屋瓦打毀七十餘片當得地鄰陳
邦等勸阻各散後王道族眾要行告官取地
有族人陳奎璋前來言說本家造屋既係王
家墓地號內隨勸廷將屋自行拆移祖居至
本月二十九日伊族浮梁彭澤鄱陽等縣王
彰十一等邀同王道復來殺猪祭掃墳塋身
王道打毀屋瓦轉託陳奎彰說陪還

不允是廷不甘自合從實告理却不合
添捏契冒陳天相高祖雲勾住基塲下大園
裏官民地二畝八分賣與本家住歇三十餘
年王龍等與身宿仇三月初九日統集三百
餘人借掃唐時古塚為由將本家房屋打毀
勒要移屋賣地未允觸怒捏寫邀書聚眾二
十九日王龍等騎驃響馬首率人馬三千各
執金刀鳴鑼放銃男婦奔竄家財首飾劫擄
一空將本家樓堂屋四重霎時拆倒痛將故
祖母王氏屍柩打開丟棄無跡等項虛情誣
告本縣蒙拘各人到官連日責審執異抄詞
帖與里老謝友道等到所審勘得本家造屋
處所委係王道始祖大獻公墓地號內其生
是身先已自行拆移祖尸將地二畝八分退
還王道等管業本身並無拆毀碑石翁仲葦
表平毀程氏祖墳等情今蒙取供是實

本家供詞

大入王道年四十五歲係二十二都一畝

不供始祖王璧字大獻官曾任兵部尚書
保障有功後故同妻章氏

勅葬二十一都土名灣坦後妾周氏程氏子通
議大夫亦葬彼地共墳四所今

朝經理開載王大獻公墓地一十五畝二角係
本縣各都子孫王勝孫等僉業一十三戶供
解稅糧為因年久代遠碑石翁仲華表不知
何年倒損有尚書正墳傍邊亦因年遠穿陷
一穴近年間有住近二十一都陳廷萱因見
本家子孫散處遠鄉祭掃不常捏寫契買陳
天相官民地二畝八分前來本家墓地號內
造屋有本身因與閔親不合容情不理今年
三月初九日是身會同族衆前到始祖墳所
拜掃因見陳廷萱造屋逼近祖墳與伊理說
兩下言辯各不合互相辱罵是身不忿不合
拋石打毀伊屋瓦一塊當得未到地鄰陳邦
等勸阻各散本家族衆要行告官取地有伊
未到官陳奎等言造屋係王家墓地

內你到官不便勸令廷萱自行將屋拆移
住居至本月二十九日有浮梁彭澤鄱陽等族
人王彰十一等又來邀身前到墓所殺猪祭
掃修理墳塋廷萱思被身先打碎伊屋瓦一
塊轉託陳奎璋說要倍瓦價不從致使廷萱
不甘添捏身等劫擄家財打毀房屋拋棄屍
骸等項赴縣狀告是身得知亦不合添捏陳
容保陳廷萱打毀碑石翁仲華表平毀程氏
墳墓等項虛情具狀訴告本縣蒙拘身與廷萱
到官責審各人執異抄詞帖與里老馬佛生
謝友道等到所体勘得廷萱造屋處所委係
本家始祖王大獻公墓地號內廷稱契買陳
天相地二畝八分係是虛情遮抵其地退還
本家管業本家並無劫擄打毀拋棄屍骸等
情今蒙取供並係的實

鄰人供詞

伏人陳邦等各年田不盡俱係二十一都

狀供有本都陳廷與二十二都王道許告墳地打屋等事今年三月初九日有王道來本都土名灣坦標祀王大獻祖墳稱說陳廷造屋侵占伊家墳地兩下言辯互相辱罵是王道拋石打毀屋瓦一塊後廷思得前地委係王大獻經理墓地自行將屋拆移其地退還王道等管業又見王道同鄱陽族人前來墳所殺猪祭掃修理墳塋各散其日王道並無拆毀房屋打開王氏屍柩陳廷並無平毀程氏墳墓等項情由所供是實

保長供詞

供狀人陳明年申在官係二十一都民狀供有本都陳廷與二十二都王道告爭墳地帖與里老体勘蒙拘審問從實供說有本都土名灣坦委係王大獻墓地經理名目係二十二都王勝孫等食業供解稅糧陳廷造屋處所係是大獻公墓地號內餘情不知所懸實

招

得

名陳廷年二十五歲係直隸徽州府祁門縣
二十一都一畝民狀詔有今在官本縣二十
二都王道與伊未到族人王龍等共始祖王
璧字大獻任唐兵部尚書保障有功後故
勅葬本都土名灣坦後王璧妻章氏妾周氏程
氏俱葬彼處并子通議大夫經理開載王大
獻公墓地一十五畝二角後因代遠子孫散
處地稅分作王勝孫王伯萬王和失王儀等
一十三戶供解近年伊家祭墳稀疎正墳傍
穿陷一穴碑石翁仲華表柱倒損無存廷見
得王道等各與墳隔遠墳前有空地不合不
查經理朦朧到道家前項墳地內造屋在上
因王道有族與廷閱親未曾理說遇蒙正德
九年正月二十八日
赦宥革後廷不合不行改正退還本年三月初
九日王道與王龍等到彼拜掃見廷造屋逼
伊祖墳與廷理說兩下言辯各不合互相

罵彼王道不忿不合拋石打毀廷屋瓦七十餘片有王龍在傍亦不合助罵不行勸阻當得未到陳邦勸散王道等要行告理後有未到族人陳奎璋對廷言說委係王道墓地勸廷自行將屋拆移去訖本月二十九日有王道伊未到族人饒州府浮梁鄱陽等縣王彰十一等亦來墳前殺猪祭掃修理墳塋廷思被王道先打損屋瓦去訖陳奎璋對王道言說要伊倍還瓦價不從是廷不甘自合從實告理却不合添捏先年契買陳天相高祖管勾住基坊下大園裏官民地二畝八分造屋住歇三十餘年三月二十九日王龍等騎騾響馬各執金刃鳴鑼放銃男婦奔竄家財首飾等物劫擄一空樓堂屋三十四間霎時拆倒將故母王氏屍柩打開丟棄無跡等項虛情混同王道打毀屋瓦實情具告本縣王道得知亦不合添捏陳容保等打毀碑石翁平表平毀程氏墳墓屍骨不存又將尚書

塋傍通一穴偷葬等項虛情混同廷占地
造屋實情具狀亦告本縣蒙併行拘提王道
與廷到官責審各不合執異蒙抄詞帖委在
城一等都里老馬佛生等會同本都里老陳
良清金汝堅等到所踏勘取據地鄰保長陳
邦陳明等勘得廷所告契買管勾地係先年
捏作契買其王道承祖王大獻墓地經理共
計一十五畝二角餘業係王勝孫等一十三
戶解稅向係王道家標祀墳前碑石翁仲華
表代遠不知倒損近年廷造屋在上今年三
月初九日王道前來標祀理說兩下言辯互
相辱罵王道拋石將廷屋瓦打毀七十餘片
後是陳奎璋勸廷將屋拆移祖居二十九日
王道族人王彰十一等到彼殺豬祭墳就將
墳塋修砌去訖並無平沒廷所告丟棄屍柩
即無王氏屍柩在內王道王龍等並無拆屋
劫擄家財等情取各供詞具結四呈本縣蒙
道等再行研審重取各供無異今蒙取供

能隱諱實招罪犯外結得王道打毀陳廷
屋瓦值鈔三貫五百文招結是實

一議得陳廷所犯除革前罪名與王道又除不
應輕罪俱不罪外陳廷若告王龍等騎驂響
馬各執金刃鳴鑼放銃男婦奔竄家財首飾
等物劫擄一空將伊祖母王氏屍柩不開去
棄等情王道若告陳容保等打毀碑石翁仲
華表平毀程氏墳墓屍骨不存等情各的實
王龍陳容保俱合坐以開棺擲屍者律絞
今俱虛情俱依誣告人死罪未決者律各杖
一百流三千里俱有

大誥減等各杖一百徒三年俱民人審俱有力
各照例納米

一照出陳廷王道各該告紙一分俱照例拆價
收庫候完解各該贖罪米三十五石俱發本
縣官倉照例折糶上納完足王道毀損陳廷
屋瓦七十餘片該修理鈔三貫五百文追給
廷收領各取通關庫收領狀陳廷捏寫假

塗抹附卷各捏告打毀碑石翁仲華表打
開屍局劫擄家財拆屋等情俱虛詞未到王
龍王彰十一陳邦陳奎璋俱免科供狀免提
服辯人陳廷王道年甲籍貫已供在官狀服為
所招罪犯俱係親口吐出並無逼打供招服
辯是實

正德十二年陳家重告本府

抱贓伸冤人陳廷年三十九歲係本府祁門
縣二十一都民狀告被土豪結黨白晝統集

千人強拆房屋劫擄家財毀墳奈原
情身於先年買受本都陳天相七保土名
下大園裏官民地二畝八分伊家傳業二百
餘年賣與本家造屋又住二十餘年院被本
縣二十二都土豪王臣王縉王龍王璠等貪
謀住基起造祠堂無由妄稱屋遮伊唐時古
墳王臣邀書扇結二千餘人殺牲插血各執
金刃鳴鑼放銃揮旗吶喊蜂勇前來陣圍四
圍散男婦絕食七日強將本家住屋共二

一間丁時拆倒屋料家財器皿犧牲等項
劫擄一空傍葬社母王氏屍骸毒被王繡王
龍發墳碎棺丟撒無踪里鄰陳邦等駭散莫
敢救勸合縣皆知罹此酷害勝如抄扎情急
告縣彼靠財情上下囑塞不容体勘王臣勢
如狼虎聲振雷霆將身父子鎖禁轄制計串
伊親族王玉麟止將銀一百六十兩指令私
立契賣賣緣唄計帛棺活埋懼身畚告執任
地價銀六十兩封貯玉麟處候拆屋劫財案
屍事冷方付痛思本家買受基地自有賣主
豈應拆屋指奪情理何堪今幸

府王爺：臨治民如撥雲見日為此激切抱原
賍銀一百兩具告到案伏乞可憐民難抵敵
親提一千人証理究母墳屍骸追還屋地安
業庶免土豪激變良善冤屈無伸今將王臣
邀書并被劫家財單帳抄帖含冤上告間有
虛情甘當斬首

十二年五月十六日准行

本家告縣

告狀人王汝告乞急救人命事在義先生員
王舜臣蒙

府主行取紫陽書院作養本月二十日赴縣領
文順到糧長局內交納本戶稅糧因本區糧
長不在回出局門外不期仇惡二十一都陳
廷芳廷萱廷黑陳珩等糾集一十餘人躲在
局門外右邊墻下各執凶具鉄尺將兄狠打
傷下左耳一塊交傷右手小指打傷背足
迷倒地混搶去糧銀一十二兩銀簪一條衣
巾槩被扯破當得糧長王四吳玠併地方救
甦扶回思得先年被陳廷芳等吞占始祖兵
部尚書功臣墓地是族衆王道告理已蒙
欽差巡按老爹吳親驗發縣結斷追還墓地
問擬罪名年久豈應故違明判移怒義兄隱
下生員名目裝捏虛詞聳告

主爺：案下蒙此縣勘明却又不行對理反
我兄毒打傷殘命在湏臾若不告乞親提

詐凶暴追給搶去物件誠恐日後被伊謀
害不測究抑難耳為此望明上

正德十二年五月二十一日告

本家告府

告狀人王汝年二十一歲係祁門縣二十二
都一畝民狀告乞急救人命事有義兄生員
王舜臣蒙

府主老爹行取紫陽書院作養本月二十日
縣領文順到糧長局內交納本戶稅銀

長不在回出局門不期仇惡二十一都陳廷
芳廷萱廷黑容保陳珩等糾集一十餘人躲
在局門外右邊墻下各執兇具鉄尺將兄狠
打傷下左耳一塊咬傷右手小指打傷背足
昏迷倒地混搶去糧銀一十二兩銀簪一條
衣巾槩被扯破搶去當得糧長王四吳介併
地鄰救甦扶回狀告本縣正官親驗撥醫調
治差人拘拿却被逃躲不出思得先年被陳
秀等吞占始祖兵部尚書功臣墓地是族

王道告理已蒙

欽差巡按老爹吳親審發縣結斷追還其地
問擬罪名年久豈應故違明判遷怒義兄隱
下生員名目裝捏虛詞聳告

爺案下蒙批縣勘明却又不行對理反捕義
兄毒打傷殘命在須臾若不告乞親提懲治
究惡追給搶去物件寬抑難甘為此上告
府主老爹詳狀施行

正德十二年五月二十六日狀行

府批 何縣併問繳詞

陳家 巡撫狀詞

首贓人陳廷年三十九歲係徽州府祁門縣
二十二都民狀告被土豪激變平民極寬無
伸事有本縣二十二都極惡生員王舜臣憑
惡橫行小民莫敢柰何正德九年三月二十
九日謀身基地起造祠堂無由設稱本家住
屋遮伊唐時古墳平空扇集王一元一鸚一
王龍王肅等兇惡上千揮旗放銃蜂擁前

衝散一家男婦拚命奔竄強將住屋五十
四間丁時拆倒屋料家財等項洗劫一空傍
葬祖母王氏屍骸毒被王龍等碎樞丟撒無
踪里鄰潘勝陳芳等赫莫敢救甚如抄札曾
告府縣被伊賄官轄制計伊親族王玉麟狀
銀一百六十兩陪屋措地退賣屈身坐徙朦
朧申詳當付銀一百兩仍執六十兩封中玉
麟處痛思母屍被伊丟撒明買陳天相七保
經理土名傍下大園裏官民基地二畝八分
兩家住業二百餘年豈應丟屍拆屋扯奪含
冤將贓銀一百兩控訴告伏乞親提本都併
二十二都排年保長陳道一千人証到案問
理究母屍下落追還屋地家財為此激切粘
單令弟含冤首告

正德十二年七月初六日告

巡撫批 仰知府張芹從公查勘問詳狀繳
今將白晝劫去家財開單于後

陳家 巡按告詞

監伸寃入陳廷年三十九歲係徽州府祁門縣二十一都戶告被土豪橫行激變平民賄官寃枉事身先年買收本都陳天相七保經理土名塆下大園裏官民地二畝八分造屋住業兩家二百餘年無異陡被本縣二十二都土豪王舜臣王龍王一元王一鷄一麒王肅等貪謀住基無由設稱屋遮伊唐時古墳舜臣書邀同姓二千餘人軟血立首各執金刃鳴鑼放銃揮兵刃取等擁前來克散一家男婦相失七日強將住屋三十四間丁時拆倒屋料家財等項洗劫一空傍葬祖母王氏屍骸痛被王龍等碎棺丟散無踪鄰里潘勝陳邦等駭散甚如抄扎情急告縣被伊重賄上下寃枉不申舜臣等轉制止着伊親族王玉麟將銀一百六十兩陪屋捐地賣退任憑虛供呈官屈身坐徙朦朧申詳惧身番告仍執銀六十兩封中玉麟處具訴屈情連原銀一百兩首告本府准行縣公何瑜体勘

被伊勢稟囑擦案買吏程惠誣身黑夜歐
打生員黃緣申府壓抵反將身刑禁寃陷
休如蒙怜准伏乞親提兩都并鄰近二十都
排午一千人証到案理寃毋屍下落追還
地家財安業庶免土豪激變平民寃不得伸
為此激切令弟哀告

巡按老爹

詳狀施行

正德十二年七月初八日見監伸寃人陳

御史陳

批仰府提人問報此繳

本家

巡按訴詞

訴狀人王汝年二十二歲係徽州府祁門縣
二十二都民訴被民害違例聚眾執持兇器
打傷反違憲判誣遮事有義兄生員王舜臣
蒙本府知府張承奉

欽差提督學校老爹張

案驗為崇與正學行

取紫陽書院作養五月二十日赴縣領文順
到局交納本戶稅糧因糧長不在回出門外
期仇惡二十一都陳廷萱陳廷芳廷黑容

陳珩等糾集一十餘人躲在右邊墻下冬
執亮具鉄尺將兄扯髮狠打傷左耳一塊咬
傷右手小指打傷背足混搶糧銀一十二兩
銀簪一根衣巾槩被扯破搶去當得別區糧
長王四吳玠并地鄰救生扶回隨告本縣知
縣劉親驗撥醫調治申府差拿不出節告本
府行提伊知無解駕空捏稱正德九年拆屋
棄屍捐買基地重情聳告

爺案下批府選抵思被陳廷萱等侵占始祖
功臣尚書端國公安葬基地正德九年另戶
族人王道與伊訐告已蒙

巡按老爹吳親審發縣照擬徒罪追還占地
餘情招虛附卷經今四年無異豈應倚靠排
年里鄰盡伊一族獨誣義兄父子兄弟一家
將伊原告首名王肅改作王繡駕捏虛詞裝
誣抵罪影射切思王肅與伊告時舜臣肄業
書院舜龍在外買賣一元一鷄一麒麟充生
彼時俱齟齬情理可推今被誣害事情自

原經王肅等可審卷案可查若不訴乞親
提一千人証到案研審照例懲治兇惡實被
聚眾毒打傷殘移誣陷害難甘有此激切望
明上訴

巡按爺

詳狀施行

八月初三南陵縣告

仰府查照告詞併問明白具由繳報

本府帖

直隸徽州府為土豪激變平民極冤無伸事

據祁門縣申詳犯人陳廷王玉麟等到案

此案照先蒙

巡按直隸監察御史陳

批據祁門縣二十一

都民陳廷狀告為土豪

橫

激變平民賄官冤

枉事蒙批仰府提人問報此激蒙此又蒙

本院批據本縣二十二都民三汝狀訴為被害

違例聚眾執持兇器行傷及違憲判誣遮事

蒙批仰府查照告詞併問明白具由繳報蒙

此併提問又奉

巡撫蘇松等處地方總理糧儲都察院右

都御史張

批據陳廷狀首前事奉批仰

知府張

從公查勘詳狀繳奉此依奉已

經併提去後今據前因審據各犯執詞互異
係干戶婚鬪毆必須委官體勘方得清白擬
合帖勘為此除行委休寧縣縣丞張畢前來
會同勘問外今抄各狀情詞帖仰本職即便
公同前去所告地頭拘集各都苗排年里鄰
知音人等到官從公勘問要見王舜臣祖尚
書墳前餘地原額洪武年間畝業若干曾否
被陳廷等祖上混占先年該縣問斷有無虧
枉王舜臣曾否被陳廷萱等糾集人衆各持
器具打傷搶去糧銀等項逐一體勘明白取
具歸一供詞併排年里鄰知音人等及委官
不致扶同供結連人送

府以憑覆審施行承委官員務秉至公毋得
徇私徧向惹罪不便須至帖者

正德十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典史江誠

本縣批

隸徽州府祁門縣縣丞何 為被土豪激
變平民極寃無伸事承奉

本府帖文據祁門縣申解犯人陳廷王麟等到
府據此案照先蒙

巡按直隸監察御史陳 批據祁門縣二十一
都民陳廷狀告為土豪橫民激變平民賄官
寃枉事蒙批仰府提人問報此繳蒙
此又蒙

本院批據本縣二十二都民三汝狀訴為被民
害違例聚眾執持亮器打傷及違憲判誣
事蒙批仰府查照告詞併問明白具由繳報
蒙此併提又奉

欽差巡撫蘇松等處地方總理糧儲都察院右
副都御史張批據陳廷狀首前事奉批仰知
府張 從公查勘問詳狀繳奉此依奉已經
併提去後今據前因審據各犯執詞互異係
千戶婚闖毆必須委官體勘方得清白擬合
勘為此除行委休寧縣縣丞張畢前來會

勘問今抄各告情詞帖仰本職即便公同
前去逐一勘明取具歸一供詞連人送
府以憑覆審施行奉此依奉除關休寧縣縣丞
張目下前來會同體勘除差人前去二十一
都拘拿陳廷萱等外合行牌仰本役前去着
落該都里老地方總小甲鄰右知証人等速
拘後開有名人犯并排年知音人等各正身
火速隨牌赴職以憑施行此係奉

府帖文抄蒙

撫按衙門批詞行委二縣官員會同勘問緊要
事理毋得片刻遲延各惹罪戾未便湏至批
者

陳家供詞

供狀人陳廷年四十歲係祁門縣二十一都
民籍狀供本縣二十二都王汝伊義兄王舜
臣與伊族王道等共始祖王璧任唐兵部尚
書有功後故謚太獻公

本都土名灣坦伊妻周氏程氏并伊子通

議大夫俱葬彼處共墳四所今

朝經理開載大獻墓地一十五畝二角後代遠
子孫散處彼身見伊家與墳隔遠不合到伊
墳前地號內造屋在上正德九年三月初九
日伊家族衆到墳地石打毀陳廷屋瓦一塊
彼有族人陳奎璋對廷言說勸廷將屋折移
訖後廷不忿將情不合添捏王龍等騎驢攀
馬各執金刃將家財首飾劫掠一空屋二十
四間霎時拆倒將母王氏屍柩打開丟棄與
王道訴告本縣蒙勘問明白將身與王道各
問擬減等杖一百徒三年申蒙

巡按老爹吳詳允納未發落訖彼身思得拆
屋費用工力去托親人王士麟問伊家討貼
工食銀六十兩不從懷恨正德十二年五月
間是身不合將前虛詞添捏王士麟將銀一
百兩陪屋指地仍執六十兩封中王麟處母
王氏屍柩被伊丟撒等項虛情具狀赴
告蒙批縣勘問本月二十日有王舜臣蒙

行取紫陽書院出縣須文廷在縣听理撞遇
說起前情互相言辯爭罵是身不忿就與伊
厮打不合咬毀伊左耳一塊致伊不甘王汝
不合添捏廷芳廷管等一十餘人各執亮器
將伊狠打混搶去銀一十二兩銀簪一條
衣巾等項虛詞捏告

本府批縣併問蒙縣拘問是身又不合虛情具
狀赴

巡撫都老爹陳 處告蒙批知府老爹勘問又
將前虛詞具狀令弟陳珩抱狀赴

巡按老爹陳 處告蒙批府提問問王汝亦狀
不合赴

巡按老爹陳 處告蒙批府併問蒙行委本縣
何縣丞休寧縣張縣丞會問押帶身等到所
踏勘明白今蒙會審所供是實

正德十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供

本家供詞

狀人王汝年二十二歲係祁門縣二十二

都一畝民籍狀供義兄王舜臣與族衆王道等共承始祖王璧任唐兵部尚書有功後故謚大獻公

勅葬彼處共墳四所今

朝經理開載王大獻墓地一十五畝二角裔孫王勝孫王伯萬王保等一十三戶僉業後被地鄰陳廷因見本家各居與墳隔遠到本家墳前地上造屋正德九年三月內本家族衆王道等到墳祭掃得見與伊理說兩下言辯互相爭罵王道等就不合拋石打毀伊家屋瓦一塊隨有伊族長陳奎璋對廷言說勸伊將屋拆移後陳廷與王道各捏拆屋空墳拆毀翁仲華表等項虛情具狀訐告本縣蒙勘問明白將陳廷王道各問擬減等杖一百徒三年彼招申蒙

巡按老爹吳詳允納米訖後有陳廷因伊將屋拆移費用工力托到親人王玉麟說要討貼工食不從正德十二年五月內又將前情

添捏本家將銀一百六十兩陪屋指地王玉麟執銀六十兩母屍被本家丟撒等項虛詞狀告

本府批縣拘問間本月二十日義元生員王舜臣蒙

府行取紫陽書院赴縣領文又遇陳廷等說起前情兩下言辯互相爭罵被陳廷等將義元毆打左耳咬傷一塊身思不甘將情亦不合添捏陳廷管等各人執持兇器混搶糧銀一十二兩銀簪巾帽等項虛實情詞具狀想告本府亦蒙批縣併問蒙拘問間有陳廷又將前虛情事具狀赴

巡撫老爹張 巡按老爹陳 處告蒙俱批本府回報是身不合將虛實情詞具伏赴

巡按老爹陳 處告蒙批府併問蒙府行委本縣縣丞何休寧縣縣丞張押帶身等到所体勘明白今蒙取問所供是實

糧長供詞

供狀人吳玠王四年甲木齊係十一都等部
民狀供為舊年五月二十日有二十二都生
員王舜臣前到西區內納糧不遇順到區探
望是身等送出局門外與臣別忽听舜臣噉
叫救人是身等後出只見陳廷將舜臣揪打
咬傷左耳一塊後身勸散今蒙取供是實

保長供詞

供狀人陳明即陳道年六十歲係二十一都
一畝民狀供有本都陳廷與二十二都王道
等告爭墳地帖與本縣縣丞何休寧縣縣丞
張体勘蒙審從實供說本都七保土名灣坦
係王大獻墓地經理名目係二十二都王勝
孫等供解稅糧陳廷原造屋處係在王大獻
墓地前號內餘情不知所供是實

鄰人供詞

供狀人陳邦等各年甲不齊係二十一都民
狀供有本都陳廷與二十二都王龍許告墳
打屋等事有二十二都王龍與王汝共承

在王大獻墳地坐落二十一都土名灣坦先
年許告本縣問斷明白陳廷拆屋還地訖今
陳廷又狀告爭蒙委休祁二縣縣丞張縣丞
何會同到所踏勘先已問明人蒙取供所供
是實

里長執結

二十一都里長程通陳俊金福龍金福祥等
今於 與執結為被土豪激變平民極冤無
申事承奉本縣縣丞何休寧縣縣丞張帖文
據二十一都民陳廷狀告前事及據二十二
都王汝狀告為被民害違例聚眾執持兇器
打傷反違憲判誣遞事奉會同委官到所拘
集地鄰保長人等將各告事情逐一休勘據
保長陳邦陳明等到所勘將陳廷所告契買
陳天相高祖管勾住基地陳廷供認是伊先
年捏作契買王道告稱王大獻墓地經理共
計一十五畝二角餘業名目是王勝孫等一
三戶解稅正德九年三月初九日有王道

前去標墳陳廷造屋是伊墓地號內許告
本縣已蒙問斷陳廷將屋拆移地還王道訖
今蒙委官會勘自後並無侵亡中間即無扶
同執結是實

縣丞執結

直隸徽州府祁門縣縣丞何瑜今於
與執結為被土豪激變平民極冤無伸事依
奉帖文內事理會同休寧縣縣丞張畢親到
告所體勘明白取具供結連人回報外中間
即無扶同執結是實

縣丞呈堂申 府

直隸徽州府委官祁門縣縣丞何瑜
呈為土豪激變平民極冤無伸事奉
本府帖文照蒙

巡按直隸監察御史陳 批據祁門縣二十一
都陳廷狀告前事及蒙批據本縣二十二都
民王汝狀訴為被民害違例集衆執抗亮器
傷及違憲判誣遮事又奉

左巡撫蘇松等處地方總理糧儲都察院右
副都御史張 批據陳廷狀首前事抄詞
仰各職即便公同前去告所拘集各都高排
年鄰里人等到官從公勘問要見王舜臣祖
尚書墳前原額漢武年間僉業若干曾否被
陳廷等祖上混占先年該縣問斷果無虧枉
王舜臣曾香被陳廷管等糾集人衆各執亮
器具打傷搶去糧銀等項逐一休勘取
一具并詳知音人等及委官下

扶同供結連人送 府以憑覆審施行等因
奉此各職依奉本月十四日押帶犯人陳廷
王汝等親詣地所拘集各該地方無碍鄰里
保長人等眼同逐一休勘明白擬合呈繳為
此今將畫圖并取到各犯供詞里鄰保長人
供結同本職結狀合行連人呈繳施行須致
呈者

招詞

名陳廷年四十歲係直隸徽州府祁門縣

一十二都民籍狀招有二十二都今在官王
汝未到義兄縣學生員王舜臣與伊族衆王
道等有始祖王璧唐時任兵部尚書有功後
故謚大獻公

勅葬本都土名灣坦同伊妻章氏周氏程氏及
伊子通議大夫俱葬前地共墳四所洪武年
間經理開載大獻墓地一十五畝二角子孫
王勝孫等一十三戶食業解納稅糧廷見伊
家子係散居與賈隔遠不合到伊家墳前造

屋居住正德九年三月內伊族長到墳掃祭
看見廷造前屋與廷互相爭辯彼王道等不
合拋石將廷屋打毀當憑今未到族人陳奎
璋勸諭令廷將屋拆移去訖後廷不忿不合
添捏今在官王龍等騎馬合持金刃劫擄家
財拆屋將故母王氏喪柩打開去棄虛情與
王道不合亦捏情詞告本縣勘問明白蒙將
地斷還王道管業將廷與王道各問擬誣告
等杖一百徒三年俱有力納永備抄招由

蒙

迎接老爹吳 詳允依擬發給訖後廷忌得原
拆移屋費用工力浼托今未到親人王玉麟
去王道家討貼工食不允以此懷恨正德十
二年五月內廷又不合將前所告問結事情
及添捏王道將銀一百六十兩賠屋指地當
付一百兩仍執六十兩封中王玉麟廷等虛
詞具告赴 府蒙批仰本縣勘問廷在縣听
理撞遇王舜臣對說前情互相爭辯廷不合

就將王舜臣毆打咬傷王舜臣左耳一缺以
致王汝不甘亦不合添捏廷同未到陳廷芳
等一十餘人各執兇器將王舜臣毆打搶去
糧銀一十二兩等項虛詞混告蒙

本府批仰本縣并問蒙拘番問廷又不合將
前項虛詞具狀赴

無老爹張 處告蒙批仰知府張 從公查
問詳狀繳蒙 府行縣捉人廷將前情具
今未到弟陳 抱狀赴

多陳 處告蒙批仰府提人問報此繳
王汝亦將前虛實情節具狀赴

院告蒙批仰府查照告詞併問明白具由繳
報蒙 府併行本縣催提廷等一千人犯到
府查審廷等王汝各不合執異蒙抄各告情
詞帖委本縣縣丞何瑜會同休寧縣縣丞張
畢押帶廷等到所拘集地鄰保長陳邦陳明
程通陳俊等會勘前情明白取各供結委官
會同各呈連人送 府蒙將廷等連日再審

前情無異將廷等取問罪犯

一議得陳廷王汝所犯俱除 應陳廷又除

毆傷毀人耳輕罪外陳廷若告王道將銀一

百六十兩陪房措地當付一百兩仍執六十

兩等情王汝若告陳廷芳等將王舜臣狠打

搶去糧銀一十二兩各得實王道合坐以下

應事重杖八十陳廷等合坐以其本與人鬪

固而奪去財物者計贓准竊盜論杖二等

律杖

流三千里折杖二百四十今

多陳 處告蒙批仰府提人問報此繳
王汝亦將前虛實情節具狀赴

院告蒙批仰府查照告詞併問明白具由繳
報蒙 府併行本縣催提廷等一千人犯到
府查審廷等王汝各不合執異蒙抄各告情
詞帖委本縣縣丞何瑜會同休寧縣縣丞張
畢押帶廷等到所拘集地鄰保長陳邦陳明
程通陳俊等會勘前情明白取各供結委官
會同各呈連人送 府蒙將廷等連日再審

前情無異將廷等取問罪犯

一議得陳廷王汝所犯俱除 應陳廷又除
毆傷毀人耳輕罪外陳廷若告王道將銀一
百六十兩陪房措地當付一百兩仍執六十
兩等情王汝若告陳廷芳等將王舜臣狠打
搶去糧銀一十二兩各得實王道合坐以不
應事重杖八十陳廷等合坐以其本與人鬪
因而奪去財物者計贓准竊盜論杖二等
律杖 流三千里折杖二百四十今

各虛合依誣告杖罪加所誣罪三等律
六十徒一年王汝止告陳駿傷毀人耳杖
百是實依誣輕為重反罪所剩杖一百四
十係杖止杖一百除罪及贖俱有大誥
陳廷杖一百王汝杖九十俱民人審俱有力
納米贖罪完日與供明王龍各發寧家
一照出供明王龍免紙陳廷王汝各該告紙
一分陳廷贖罪米十石王汝九石除罪鈔二
貫四百折銀七厘二毫紙折價銀俱發庫收

